



公關通告第2/2009號

2009年3月27日

把握機會，從速報名！

## 「火炬大使」選舉

新界地域公關處一向致力鼓勵青少年關心社區，服務社群，成為良好公民，特舉辦「火炬大使」選舉，以選出具潛力的青少年，成為火炬大使，代表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完成使命，從而燃亮自己，照耀別人。選舉內容詳情如下：

1. 參加資格：年滿10歲或以上之新界地域童軍成員及在其所屬支部完成有關進度性獎章：  
幼童軍：考獲高級歷奇章  
童軍：考獲毅行獎章  
深資童軍：考獲深資童軍獎章  
樂行童軍：考獲樂行童軍獎章
2. 使命：火炬大使委任：2009年7月11日(獲頒委任證書及巾圈)  
四川服務計劃：2009年8月(優先取錄及資助部份費用)  
典禮及服務工作坊：2009年9月  
國家60周年巡遊：2009年10月1日(認識祖國及宣傳童軍運動)  
為地域拍攝火炬大使宣傳照片
3. 參加辦法：填妥附上之報名表格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童軍中心4樓新界地域總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4. 截止日期：2009年6月15日(星期一)
5. 評委會：評審委員由大會決定及挑選，結果以評審委員會決定為依歸。
6. 面試日期：2009年6月20日(星期六)於新界地域總部4樓會議室進行面試。
7. 結果公佈：2009年6月30日(星期二)前於新界地域網頁內公佈
8. 委任儀式：2009年7月11日(星期六)假香港童軍中心閣樓胡應湘堂舉行之「火炬計劃」開展禮中進行
9. 查詢：請致電2425 5999與行政幹事杜愛萍小姐聯絡

副地域總監(行政與資源) 黎偉生

(李鳳嬋



代行)